

关于公布 2021 年首批微专业验收结果的 通 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根据《湖南工商大学微专业建设与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《关于开展微专业评估验收工作的通知》等文件要求，学校组织了 2021 年首批立项微专业验收工作，经学院自评、专家评审，现将验收结果公布如下：

序号	微专业名称	开设学院	验收结论
1	数字贸易与跨境电商	经济与贸易学院	良好
2	企业智慧运营与管理	工商管理学院	良好
3	指挥	音乐学院	良好
4	智能软件技术	计算机学院	合格
5	数据挖掘与智能计算	理学院	合格

专家意见如下：

一、**谋布局，闯出新路子。**微专业建设要紧扣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以学生为中心，坚持“新工科+新商科+新文科”与理科交叉融合发展理念，坚持“宽口径、厚基础、强应用、个性化”的人才培养原则，强化学生的综合能力和数字化技能提升，培养卓越创新人才。

二、**拓思路，做出新特色。**继续在专业定位、运行机制、培养方式等方面拓展新思路、积累新经验，做出新特色，集中精力办好已立项微专业。

三、**强内涵，差异化发展。**加强教学团队、教学内容、教学方法、教学资源等内涵建设，对模式相同、课程体系区分不大的，进行资源整合。

四、“**校+企**”，**精准对接。**与企业深入合作，强化学生职业能力培养，通过订单培养等方式输送更多符合社会需求的人才

五、**展亮点，加大宣传力度。**利用新媒体等方式拓展宣传渠道，丰富宣传形式，提高宣传实效。

请各二级学院贯彻落实学校党委关于本科人才培养的指示精神，坚持以学生为本，注重培养学生的综合素质和创新能力；坚持交叉融合发展，打破学科壁垒，培养复合型人才；坚持质量至上，严格教学质量质量管理，全面提升微专业的培养质量。

教务处

2023年12月7日